

证券代码：872844

证券简称：金岩高新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2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矿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0人。

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形成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总经理就 2024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做了报告，同时对 2025 年的主要工作做出了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并对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做出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在 2024 年度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责，勤勉尽职开展工作，圆满完成各项工作，并对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做出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的安排，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8 名。关联董事焦道杰、杨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资金、生产经营等指标进行了分析测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在对公司 2024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目前公司处于重要发展时期，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和综合素质，公司制定了《2025 年人力资源计划及员工薪酬计划》，对 2025 年人力资源及员工薪酬做出了计划和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拓展公司融资渠道、节约融资成本，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自主选择金融机构提高服务的相关原则，公司拟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卫东、李晨辉、缪广红、陈毅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8 名。关联董事焦道杰、杨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为防范风险，规范关联交易，强化管理，现拟对公司关联方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等状况进行评估，公司对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进行风险评估并出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处置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关联方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风险，维护资金安全，保证资金的流动性、盈利性，制定《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中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